

清洁生产审核公示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2025 年 8 月 18 日公布《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公布 2025 年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闽环保科财〔2025〕20 号），福建裕发合成革实业有限公司由于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和排放有毒有害物质（PU 树脂、DMF 及危险废物等）被列入名单之中。

福建裕发合成革实业有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向公众公示我司的基本情况（即：企业名称、法人代表、企业所在地址）及审核前（2024 年度）的生产情况（即：使用有毒有害原料的名称、数量、用途，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浓度和数量，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等）。请社会各界对我公司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情况进行监督。公示信息内容如下表：

企业名称		福建裕发合成革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姜芳文	
所在地址		福建省宁德市霞浦县盐田乡北斗村工业园区 3 号						
使用有毒有害原辅料情况								
名称		单位	2024 年消耗量	使用部位	具体用途			
PU 树脂		t	2000	PU 革生产	PU 革生产			
DMF		t	2200	PU 革生产				
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情况								
种类名称			2024 年 9 月监测数据排放浓度			2024 年排放总量		
			单位	排放标准	实际/折算排放浓度	单位	核定排放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
废水污染 物	生产废水		/	废水排入霞浦县盐田乡合成革污水处理有 限公司处理			/	/
废气污染 物	1 号干法工艺废气排放 口	苯	mg/m³	1	<0.010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00	724			
		二甲苯	mg/m³	20	0.411			
		DMF	mg/m³	30	5.3			
		非甲烷总烃	mg/m³	100	58.6			
		甲苯	mg/m³	15	5.79			
		颗粒物	mg/m³	120	15.8			
	1 号湿法工艺废气排放 口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00	630			
		DMF	mg/m³	30	1.8			
	2 号干法工艺废气排放	苯	mg/m³	1	<0.010			

	口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00	851			
		二甲苯	mg/m³	20	0.258			
		DMF	mg/m³	30	7.4			
		非甲烷总烃	mg/m³	100	65.1			
		甲苯	mg/m³	15	0.085			
	2 号湿法工艺废气排放口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00	549			
		DMF	mg/m³	30	2.7			
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								
	名称	类别编号	单位	2024 年	处置单位			
危险废物	DMF 精馏残渣	HW011 900-013-11	t	99.1482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沾染物、包装物	HW49 900-041-49	t	6.5987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企业编制完成了《福建裕发合成革实业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YFYJ2023-04 版）并备案通过（备案号：350921-2023-021-M） 本公司已在厂区内建设 400m³ 事故应急池，并配套建设雨水收集管网及雨污切换阀门。								

各污染物的排放浓均都未超过（证字号 91350921665064711Y001V）《国家污染物许可证》的排放限值。

企业名称：福建裕发合成革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宁德市霞浦县盐田乡北斗村工业园区 3 号

联系人：林倩

联系电话：13959372612

福建裕发合成革实业有限公司

2025.9.15